

中華民國三十年七月二日出版

三民主義周刊

第一卷 第二十五期

本期目次

我國今日之物價問題.....	吳 幹
所謂「資本主義發展不平衡律」與民生主義.....	吳傳頤
地價稅的意義.....	葉倍振
東北農村的慘象(通訊).....	楚 三
小烹集(五).....	紹 虞

定價每冊一角 半年二元五角

經售處各大書店

編者及 三民主義週刊社

重慶春森路三十號

我國今日之物價問題

吳幹

又通教務聯合會... 價值吾人討論今日物價問題之發啟：

(一) 戰爭使一國之財政與金融過分緊張與不安。政府為謀統制計，不得不改革黃金，原有之地位，使黃金喪失或減弱其通常之功用。此種過程當出以種種不同之方式，因而有種種不同之名稱。例如：通貨膨脹，停止發現，放棄金本位，釘住匯率，或對銷貨幣是。

(二) 與改變黃金原有地位連帶而來者，即在外匯市場，交戰國之幣值，比之非交戰國極穩定之幣值為低。在戰時，雖可以人為方法制止外匯下落，請一至戰後，仍將全部擱置無餘。

(三) 為籌措戰時之財政費用，交戰國必訴之於徵稅與借款。然以各種途徑籌得戰時費用之比例，則隨各個戰時及各個國家而異。就一般言，以借款應付戰時費用之比例愈大，則其財政政策誘成通貨膨脹之影響亦必隨之愈大。

(四) 由於戰時財政政策之結果，貨幣之流通數量加大，其途徑為紙幣發行或銀行存款，然亦有以此兩種方法同時並舉者。但通貨膨脹之增大，並不能獲得生產貨品等量增大之配合，於是給與交換方程式一種通貨膨脹之偏向。

(五) 交戰國方面國家機關之消費：一方面迫使人民放棄非日用必需品與軍需品之正常消費，一面盡量增加各種物品之消耗，以造成毀滅敵人物資之軍事目的。民食之克己自剝固可資戰時所用之最大內部資源，然未必能減低軍事上之龐大消耗，故終必有一消費之淨餘增加其存貯。此淨餘消費增加量之大小，則物價形成過程中，需求方面之決定因素。

(六) 從供給方面言，戰爭由工廠與農村抽調人力，始而使失業總數增加，繼而發生勞力缺乏之現象。同時，其原料品之供給有限，其重要者

亦必漸感不足，終至勞工供給為最要原料品處於枯竭點時，則物價必受其最大之刺激。

(七) 為救濟可能地，使此枯竭點延緩達到，交戰國勢必向中立國輸入原料，若是這成全世界商品需求之非常狀態。至於國外原料之償付，如可能，則求之於借貸，如無可能，則惟有動員儲蓄之國外存款與輸出現金。然而國外之借款愈多，其與物價以世界之剩餘亦必愈大。

(八) 在此種壓力之下，戰事將使各類物價之間發生脫節現象。某類物價必較他類物價之上漲為速，以至發生通貨與調節失度之情況。尤以生活費勞工實或薪金之上漲為速，至使實際工資反趨下落。及至戰後，則其程序又將反是。

(九) 政府極利用物價變動之機會，實施政治上之管制。於實業商人權利是國之論，進而採取官定價格，定量分配，與徵收暴利等辦法，或作其他制或物價上漲之廣泛宣傳。其目的固在於壓低物價，然發行之數量如有增無已，則此種措施之於一般物價水準，終難產生隔天之總效果。易言之，其主要效力之所及，絕不在一般物價水準，而只在個別物價相互間之關係。雖其貨幣政策方不斷抬高物價水準之時，吾人若欲以其他方法壓低之，殊非易事。

反觀我國今日經濟問題之發生，即著因於抗戰與國防。其影響所及，則應視物價變動為其中心，而物價變動之中，一時尤以糧價為一般世人所最注目。由於政策物價之變動，社會始注意及於財金融政策，統制糧務，囤積居奇，外國匯票，及人力缺乏諸因素。本文主要目的，即在由物價觀點，與此諸因素以簡要之檢討，而謀補救之道。

一、財政金融政策

錢由物價觀點，研究今日之財政金融政策，似有兩種缺點：

(甲) 承認盧溝求收回通貨之政策；

(乙) 承認阻止不必需之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為歷史上任何戰時政府所必採之財政金融政策，已如上述。然縱使此種政策之有關於戰時財政，而無害於國民經濟，則一面應於發行以應戰時急需之後，力謀所以收回之道，一面尤不厭作不必需之發行。我國今日之財政金融政策，對於此二點，似未完全作到。

今日之金融機構，雖在戰時，似仍以平時謀利之政策為政策。如存款利息，實受過低，而放款則又反覆過高，即其明證。一國所採之利息政策，實有左右金融局面之功能；若其利息與一國最高之經濟原則相配合，其必能有助於最高目標之達成也無疑。今日銀行活動，應以收回通貨，以應財政急需為其目的。若一面盲目放款，一面壓低存款利息，則不但不能收回通貨，以應財政急需，反足以助長物價之上漲。

其次，今日銀口匯價之規定，似亦無一定標準，即有之，亦難適用謀利之目的。匯價之高低，若一本國利多寡之原則，則難擬金融之運轉靈活而又適於金融情況之需要。此種標準時有大批遊客停聚一隅，充塞一地之現象。譬之今日重慶市之匯價，雖離此不過二三百里之地，竟有每千元值三千元之匯水者。反之，因當日窺探取外匯，不惜倒貼匯水，盡數拋購該匯票。此種措施，徒以此間通貨膨脹之弊，而不可不亟加改弦者。

至於財政方面，雖有戰時利得稅與遺產稅之與辦，然以進行不力，反使負擔不均。他如所得稅，未能提高與增廣，尤為遺憾。就今日之種稅政策論，若徵收稅，則以人民所得稅為對象。雖以營業稅為對象，則所徵之稅，不從額之徵，勢將轉嫁於消費者，徒使物價上漲而已。即便必欲提高或擴張稅收，則形勢，亦必因其影響所及者，為人民生活必需品，即對奢侈品及奢侈品之類，稍徵百分之，則萬萬不可。

復次，今日之財政，雖政策，有得而討論者，即在其不必需之發行。何謂不必需之發行，即今日財政部，經稅部，金融部，與工業合作協會等所伴無關於抗戰建國之農工商業放款試定也。實正當而有效率之農工商業放款，不但有助於抗戰建國，而且有助於物價之平抑；反之，當是日抬高物價，而無補於抗戰建國之大業。至於放款之是否正當而有效，當以下

列三種標準為斷。(甲) 是否確實有助於抗戰建國；(乙) 是否能於短期或抗戰結束以前獲得結果；(丙) 承受借款或從事建設是否對於持幣與管理確有把握。吾人若以此三種標準攻核今日之經濟建設，其不合格而當廢者，甚

至可以不辦者，當不在少數。蓋由此類建設所引起之發行，不但無補於抗戰建國，反足以招致通貨膨脹，抬高物價，影響國民經濟。時常持幣，物資人力已感缺乏，吾人似不應再事發行，徵集物資人力，作無把握之嘗試。例如去年六萬萬之農村放款，發生於春農之交，對於農民生產似無若何利益，反足以影響農行金融，抬高農產物價，當胸不急之務。近因稅額暴漲，又有主張發展水利推廣生產者。殊不知發展水利推廣生產，勢必再向農村作一度大量之放款，如是，誠恐明年秋收之季，水利之興未見幾幾端倪，而農村金融更見膨脹，農產物價更加高漲，是此種主張有萬萬不可採納之理由存焉。

今日似應重新改訂財政金融之策略，一面絕對禁止不必要之放款與建設；一面謀求如何使必要之發行從新流注於財政金融機構。如是則通貨膨脹之遙展必較緩和，物價上漲之趨勢亦必稍殺，而一般國民對其日常生計亦自知所預謀，不至為物價暴漲所困。收縮通貨之道甚多，除鼓勵節約儲蓄外，尚有下別數端：

- (一) 就財政方面言：
 - (甲) 嚴格徵收遺產稅與戰時過分利得稅；
 - (乙) 提高並推廣現行之所得稅；
 - (丙) 減低稅額而增修物品之營業稅等；
 - (丁) 嚴密徵收執行稅。

- (二) 就金融方面言：
 - (甲) 金融機構應變更其政策便合於時代需要；
 - (乙) 金融機構不應保有不必要之外匯、公債、證券、商品；
 - (丙) 金融機構應專出其所經營之一切無關緊要之工商事業；
 - (丁) 劃斷商業放款與謀利之企圖。

(三) 就物價方面言：

- (甲) 政府投資之農工商業，若與抗戰建國無干，似應售與民間，以吸收社會遊資。

二、政府統制機構

再由物價變動之觀點，研究政府之統制機構，吾人可得而言者：

(甲) 組織的統制；

(乙) 機構之健全。

今日之統制機關，有隸屬於財政部者，如匯券、糧食、對外貿易等是。有隸屬於經濟部者，如鹽務、煤礦、水電、糧食等是。有隸屬於交通部者，如交通運輸等是。有隸屬於各級政府者，如日用必需品等是。其餘尚有各級軍事機關，各對其有關之事物加以統制。結果，事種不一，法令分歧，行政紊亂，難收統籌兼顧之效。再則各機關統制之對象，性質不一，關係各異，有與國民經濟有關者，亦有與抗戰軍事有關者。政府性實加以調整，分為軍事需品之統制，與「物價或日用必需品之統制」，使之隸屬於某一最高機關。參加此組織者，除政府官員與各類專家外，似應酌量容許人民團體之加入。如是，方能集思廣益，而不至有偏私之弊。反觀歐美各國，一遇戰事，未有不依此原則組織統制機構者。

再則，我國統制機構今日所以尚未健全者，因行政、檢察、司法，均屬同一機關。弊之所及，至使競爭市場變為壟斷市場。收統制之最初目的，豈不在於競爭之壟斷市場，然其結果，實已逐漸削弱競爭，使少數人得以把持壟斷，造成壟斷之事實。因統制物價，遂有「官價」之規定；所謂「官價」，當係成本加合理利潤之一種價格。不過「成本」之計算，所謂「官價」，較政府之工資及政府之原料價格計算，固為成本，而說最低之工資及最低之原料價格計算，亦為成本。在此種伸縮之間，當事者自利用之以為揮霍而已，建立壟斷局面之機會。譬如吾人欲採出某種商人，則可採取某種物價最低之「官價」以限制該種商人之活動。而該商人若仍繼續營業，勢必折本，或然則可圖，或至逐漸設法擺脫其事業；不繼，則將僅物囤積外埠，舉例觀望以等待局勢之轉變。由此而造成之供給缺乏現象，必然引起物價之漲價。當漲價之局已成，則走私運貨，未有不獲驚人厚利者。譬之去年十一月間重慶市之米糧，囤積乃因政府採購軍米，各縣囤積，使米無法運送有以致之。然各縣既已囤積矣，何以重慶所貯之米，仍得繼續運到，至使重

慶市雖有米價高漲之現象，而無實際缺米之困難耶？箇中情形，不啻而瞭。

總之，今日之統制機構，有未臻健全之處，即統制之全備，亦須完全歸於一部份人之手。而此一部份人之手，或不幸有不肖之徒，得以濫發統制全權時，其必利用之以營私中飽，自屬必然結果。至於西歐各國經濟統制機構之中，則行政、檢查、與司法之權，多屬分立。一行政機關，只負行政責任，推行一切經濟法令；另有「經濟警察」之組織，檢察一切違反經濟法令之行為。經濟警察除檢察外，不得擅自處置任何違反法令之公民，必移交「實業法庭」，或「經濟法庭」依法判處之；而「實業法庭」之組織，多以實業方正，及教師與名律師為其基幹。我國之統制機構，似宜仿此種方式，以謀其改善。

三、囤積居奇之現象

次由物價變動點，研究囤積居奇之現象，則有得而言者：

(甲) 對於囤積居奇之意義應有確切之說明；

(乙) 對於囤積居奇之干犯法令應有詳細之規定。

囤積之現象甚多：有因交通不便，不得不囤積者；有因受統制機關之限制，而迫於囤積者；有因市場一時無此需要，惟有囤積以待需要者；然亦有恐物價繼續上漲，不如早日購入以轉自用之囤積者。凡此種種，雖有囤積之行為，而無囤積之心理，故不得謂之為囤積居奇。所謂囤積居奇者，乃將物囤積於易於進入市場之場所，不問此物需要此物實如何之殷，而必囤積之以待物價繼續上漲之謂也。然囤積居奇雖屬有干犯法，究竟不如統制市場之更為罪大惡極。蓋統制市場，有時不必囤積居奇，而其影響社會之安定常較囤積居奇為尤甚。譬如五金，可以有人為以雄厚之資金先將市面所有者全部收入，然後抬高價格，再行拋出，如是彼可於短時期內，獲得無窮利益，而社會實因囤積居奇之名，他如棉花、糧食……等，亦無一不可供操縱者之運用，此則法度不可不更加注意者也。

再則囤積居奇之禁止，似應有時間、空間、數量與質量之限制。(甲) 數量：囤積居奇之數量應有所限制者，似應限於軍需與日用必需品，且應隨時運送一指明其為何物，然後乃能使人民知其詳細範圍，而有所戒懼。至於

修飾品裝飾品，既非生活所必需，其需求更有待於餘地，似不宜加以何等限制。(乙)就數量言，政府似應對於各種物品，規定一起購之數量；凡超過此起碼數者，應視其超過之大小，以定其應得之罪。(丙)就時間言，政府似應規定何時囤積何物為有罪。譬如春季囤積夏布，因夏季毫無此種物品之需要，當無囤積之心理，故不當有罪；然夏季囤積者，如其具有囤積市場之企圖，則又當別論。至於囤積物之出售期間，亦應予明確之規定，最好規定計其於期出售之情形方式，以較妥當耳。譬如有一千打者，一月應售出若干，有數八百打者，二月應售出若干，以此類推，按期而售。(丁)就空間言，政府應規定凡易於進入市場之貨物，如有人以居奇囤積而從事囤積，方為有罪。蓋囤積中，每有阻於交通，限於人力，而當地又無此需要，以至迫不得已，始出於囤積之一途者；此種囤積，似當別論，而不應認之以罪。此外，政府亦不宜僅集中注意於大都市，或大都市附近之區域，蓋今日之囤積者，幾固受政府一度之檢查，即進一步將囤積物向內地疏散，化整為零，力圖逃避，而待機出售。此又不可不察者也。

亦有進者，政府除禁止囤積居奇外，更應設法取締商業中之從中漁利，層層剝削，壟斷物價之現象。今日之物價暴漲，固有其種種原因，然從商業中人之存在，當亦為促便物價加漲上漲之重要因素。吾人試以今日之市價與價值較，除運費不計外，亦甚有高出其價值數倍者。雖其原因，往往一疏中人之轉手，即增加其一份之利潤在物價之上。經其數度或數十度之轉手，而後落於消費者時，其售價已高出原價值數倍矣。就今日之市場論，當富於今日市場中投機賭博之中心。彼投機賭博之人，皆有其投機賭博之物業，三於其物，則非其所需，其活動結果徒使商品轉運聚於市場之中，為富者則積聚積資殆尤過之。

至於大資本中商人之存在，一面固由於避資過剩，一面亦由於避資無其真正當之出路。避資之所以過剩者，大約不出下列三因：(甲)淪陷區域資本家無從得方；(乙)昔日經營鴉片等毒物之資本，既經政府嚴禁此類毒物之發，於是脫退開散無着；(丙)由物價暴漲，造成暴利。魯本水漲船高，似應急進健全金融機構，吸收避資，代謀正當出路。不然，亦應取締中商人

。積取中商人，乃消極辦法，只可治標，終非治本之道。

四、外匯幣值跌落之問題

再次由物價觀點，研究外匯幣值跌落之問題，吾人極應注意者有數點：

(甲) 外匯變動對於物價之影響甚為複雜；

(乙) 應應進一步切斷外匯與物價之關係，易言之，即進一步切斷與外國市場與國內市場之關係；

(丙) 節省外匯，移作抗戰勝國之用。

論者每以外匯跌落為物價上漲之原因。此種理論，在平時雖有相當理由，然不能充分說明外匯與物價之關係。蓋外匯與物價，即在平時國際貿易暢通之時，亦僅互為因果，交相影響，吾人不應以局部關係為根據，作為概括一切現象之依據，而謂外匯為物價變動之主因。一至戰時，則此種理論更與事實相去甚遠，愈不足據以說明物價之變動。須知抗戰發生以後，我國一面交日寇封鎖，一面嚴禁奢侈品與敵貨內運，國際貿易已有日趨衰落之勢，外匯與物價之間，固不得不逐漸懸離其相互影響之關係。譬之去年外匯上漲，(由華幣每百元換美金三元餘漲至五元餘)按理物價似即應下落，然事實上物價不但未嘗下落，反而繼續猛漲，此足以說明我國今日之經濟情勢，已使外匯與物價脫離其經常之關係，換言之，即外匯之漲跌與物價之漲跌已無若何關聯矣。若吾人之結論與實際情況相符合，則力謀穩定外匯以期穩定物價之政策，當無可以成立之根據，因而大可不必為穩定物價着想耗費國外借款作維持外匯之用。

外國與物價之關係，原係建築於國際貿易與國際支付之上。今民間之經濟支出，既受種種不可避免與不應避免之限制，而政府之統制貿易與嚴禁軍火，又不十分依賴外匯市場，買賣外匯，是外匯與我國物價之關係已被切斷，即我國法幣之對外價值與國內價值，已失其昔日之關聯；故外匯市場之一切一切，幾難十分影響我國之抗戰軍事與國民經濟矣。所可指者，我國愈需進出口之物品，向有部份未經統制；其已經統制者，仍不免有走私之事實生；至於不必需進口或為政府所嚴禁者，似尚源源輸入。驗是之故，國內外商品份能局部自由進出於國內外之市場，造成人民部份外匯需給現象之存在

，因對外國與物價之間終存一線殘餘之關係。設吾人能立意斷此一線殘餘之關係。則我國難求存心採取對銷貨幣政策，而對銷貨幣政策之實已得矣。

總之，維持外匯，能穩定物價，故吾人不可不犧牲有用之大批國外借款，作為維持外匯之用；即便吾人總耗五百萬美金，可能收回一萬萬法幣，似亦無補於實際。第一、出售外國多在上海香港一帶，故所收之貨幣，必為上海香港一帶之遊資，其對後方恐無十分密切之影響。第二、出售外國無異相當於動洋貨進口，又因外幣匯昂，更可引起物價上漲之反作用。第三、政府通貨之其他途徑甚多，似無需用國外借款方能達到目的。第四、五百萬美金，為數不大，杯水車薪，恐難影響全盤局面。至於由此引起之結果，足以中飽洋面，實歛益國，則更無論矣。是故，與其維持外匯，維持外匯，海軍節費之移作抗戰建國之用。即便吾人束於條約，有實踐之義務，吾人亦應深切把握平準基金委員會，務使核准出售之外匯，無一非為置置抗戰建國必需品，庶乎國外借款可得其充分之利用矣。

五、人力缺乏之現象

其次由物價觀點，研究人力缺乏之現象，吾人以爲挽救之法：

(甲) 擬設法調整勞工市場；

(乙) 建立一社會急需之勞工管制機構；

(丙) 充分利用可資助助生產之空閒人力。

我國向稱人口眾多，然抗戰爆發以來，軍事上需壯丁，建設上需勞力，至於通用之機關，學校，與富有之家庭等，又無一不需夜上，以致人力反感缺乏。然就川康廣西，人口總稱七千萬，所徵壯丁不過百萬餘，設建設與其他方面亦以百萬計，共需多亦不過佔全人口百分之三四而已，此之任何作戰國家所徵兵員之數甚相安適，何得因之察察演成人力缺乏之現象，使向以人口眾多著稱之我國，亦有勞工發生問題之一日？吾人若詳細分析勞工市場之此種現象，則知兵役與建設對於勞工之需，雖有相當嚴重之影響，然勞動需給之一任自然發展，實亦促使其調節不均及配置不當之重大原因也。今日兵役制度之不健全，實為壯丁局部過速，勞力缺乏，生產降低之一原因，然現行之兵役制度，既按各地人口之分配狀況而徵募，似不應發生畸形之缺乏現象

，故徵募之壯丁雖多，然稍非造成人力缺乏之主原因。其實際情況，人力缺乏，絕非全數社會之普遍現象，目前之病態無他，即愈近大都市及邊疆中心之區域，愈覺人力之缺乏，而此種病態之形成，必視有其他之重要原因在，可無疑義。此重要之原因為何？即一般勞動需給之失調是也。今日之大都市與建設中心所需之人力，幾與前方需之數目不相上下，或竟有過之。然此種人力之來源，一如工商業之物質與原料，大多仰給於交通便測之地，因而與大都市及建設中心來往便之區域，人力特別感覺缺乏。在此種區域之內，一面人力缺乏，工資上漲，影響生產成本，迫使物價昂貴之上漲；一面又因物價上漲，提高人民生活費用，工人要求改善待遇，迫使工資上漲。如此因果輪迴，交相作用，至物價與工資挾持處上，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影響所及，則更造成一般人力缺乏之現象與全面社會之物價問題。但在內地交通閉塞之區，人力與物資俱不感覺十分缺乏，故問題所在，乃如何調節此種不均之現象也。

爲今之計，一府以應從速建立一勞工管制機構；而此機構之中，尤以「勞工交易」之組織，最爲需要。所謂「勞工交易」組織，與現有之「勞工介紹所」相彷彿，然其服務之目的，多採主動，而非被動；其組織之範圍，當爲全國性而不限於一地一隅；其管理之方法，可借鑒於西歷各國多年之科學經驗。「勞工交易」之制度，產生於第一次歐戰之時，盛行於英美各國，均爲戰時經濟動員一部份之工作。例如，美國當時之「勞工交易」組織，在各州均設有分站，其派出所則分佈於四鄰各重要之地，一面登記失業與過剩之勞工，一面徵詢各工廠與各事業機關需要各級勞工之人數等，再按實際需要，由「勞工交易」機關，時時將過剩勞工運至各工廠與事業機關。至於因某種苦工之人數過剩，引起失業不滿之現象時，則又有改善技術訓練營之設置，俾工人有就業之機會，而社會迫切之事項需要亦獲滿足。在我國今日一面抗戰一面建國之際，人力毫無實際缺乏之虞，而勞動需給失調之現象，確有迅速完成勞工管制機構，採取「勞工交易」各種組織，以謀挽救救濟之必要。

復次，我國軍事，政府，與各種事業機關，無時不擁有相當空閒人力。此種空閒人力，似應加以周密之組織，俾得充分利用之，以協助生產，減輕

人力缺乏之困難。政府雖尚曾注意此點，命令各地駐軍與各級機關，盡其協助民衆救濟，然因無詳盡計劃，故言之易，聽之者少，殊未盡協助之責。反之，各地駐軍，每以軍糧不足爲藉口，不免時有擾亂民間生產之行動。

僑民間反常懷疑心理，此又不可不察者也。

以十所論，皆係物價變動之主因。所謂主因者，乃就其顯著，實與，而爲人力所能控制者而言。至於其他原因，論說不一，項目繁多，不勝枚舉。吾人必欲詳細論求，則墨凡抗戰建國所引起之新舊情勢，歷史所造成之文

物制度，地理所規定之風土人情，無一不與今日物價變動有相當之關係。但爲解決問題起見，似可不必窮究一切根源，而只注意其顯著，實與，而又爲人力可能控制者足矣。至吾人在物價變動之主因中，所以未列入交通困難一理者，乃因此種困難不自今日始，而物價上漲則突飛猛進；可見其非物價變動之直接原因。不過，吾人改善交通，總又能收平抑物價之實效，是交通乃物價變動之消極原因也。

本刊啓事

一、本期因印刷局被敵機炸毀，修葺需時，乃遲至十二日始克出版；事非得已，尙希 讀者諸君格外原諒爲幸！

二、本期爲本刊第一卷最後一期；自第二卷第一期起增添短評及青年論壇兩欄，於八月一日出版。

三、本刊發行伊始，原有香港，桂林，西安，金華四航空版，俟以該四處之承辦者感覺印刷困難，遂告中斷；現決自第二卷起於昆明，贛州，成都，蘭州四處發行航空版，以便各方讀者訂閱也。

所謂「資本主義發展不平衡律」與民生主義

吳德顯

無論為了爭取勝利，為了鞏固勝利，我們都應建設一個現代的國家，這天經地義的事。但是建設現代國家，應循着資本主義的道路呢？「社會主義」的道路呢？這是民生主義的道路呢？問題的解決，顯然，能循着主觀的幻想，必須根據客觀發展的法制，但也不能都循着一般的概括的發展法制，同時還得估量個別的特殊的發展階段。我們要知道一般發展法制畢竟還是抽象的產物，假使不能同時估計特殊發展階段，必然無法適應客觀世界的多樣性和差異性，結果，到底免不了落入主觀幻想的窠臼。因此，要決定我們走什麼路，不但要把握現代資本主義發展的過程和前途，還必須了解作爲整個世界一環的現時中國所處的經濟的地位，分析國內的自然地理和社會的因素，明白我們現階段生產和技術的狀況，和傳統的生產關係，及以此爲基礎底意識形態的滅亡與殘留。倘然完全不知道這些，而只抽象地信奉一個概括的空洞的規律，便高談建設這樣或那樣的社會，這些人，至多是以「尾巴主義」着的資格，起着「傳聲筒」的作用罷了。

若根據與所謂「資本主義發展不平衡律」而產生的中國可能建設社會主義的理論，便是個最好的例子。

吳清文先生在他的「資本主義發展的不平衡律」一文中說道：

「企業，托拉斯，工業部門以及個別國家的發展不平衡律進行着，不是依照已經規定好的次序，也不是一個托拉斯，一個工業部門和一個國家時常在前面，而個別托拉斯或國家經常依次地跟在後面，而是跳躍的，在一個國家的發展中帶着間斷，而在別個國家的發展中則跳躍地前進。……正由於發展不平衡律用在帝國主義時代的加強，才造成了各國經濟水準趨於均勻的可能，正因為相對落後的國家很快的發展，甚至趕上了前進的國家，而走在前面的國家又不甘落後，所以就歸結到世界經濟政治新權的爭奪。」

「在帝國主義時代，發展不平衡法則乃表示一國對別國突變式的發展，

一國被別國從世界市場上很快地擠出去，已經分割了的世界，又用軍事衝突和戰爭禍災的方式定期進行再分割，帝國主義陣營裏的糾紛，逐日加劇而尖銳化，世界資本主義的陣綫一天一天縮短；因此，各國勞苦大眾有突破這陣綫的可能，也就是社會主義在一國有勝利的可能」。

這抽象而又抽象的規律，誠然早就造成了人類的歷史，尤其是資本主義歷史；正因為這個原因，他就不能有任何具體的指示。假使我們不含有絲毫主觀的成分，抽象地就規律的內容來講，則今日的中國，爲什麼沒有資本主義建設的可能，而偏偏有「社會主義」建設的可能呢？既然資本主義的發展是受着不平衡法則的約束，而社會主義以高度資本主義爲必經的階段，那麼，經濟落後的中國，想達到和先進資本主義國生產水準趨於均勻或超出的話，還有着一大段歷史的道路；我們爲什麼一定要舍近而求遠呢？唯一可能的回答似乎說：「中國到底不能離世界而獨立存在，整個資本主義底腐蝕性已深刻到瀕於滅亡的境界，因之，中國要建設資本主義，顯然發生問題了。」但是資本主義沒落呼聲的喊出，幾乎將近一世紀了，就在這個時期，我們看見興起了德國，美國，日本，澳大利，加拿大，這許多資本主義的國家，爲什麼中國一定是個例外呢？可知他應循着發展法制，絕對無法解決問題。

不錯，帝國主義陣營裏的糾紛尖銳到已經極度，但在狂暴的軍事衝突中，稱爲「社會主義」的國家，却不斷的對東西強盜退讓，懦弱地唯恐自己被威脅，這說明帝國主義並沒有削弱，反無比的強大了。這「當然並不是說勞苦大眾沒有突破這陣綫的可能，可是儘管可能，但決不能說就是社會主義的勝利，尤其這突破出現於資本主義衰弱一現的時機。歷史上無數次的暴動，縱然範圍的廣袤和時間的久暫，各有不同，不能說不是突破了，但總要十九世紀到舊制度的復活。資產階級的革命是成功了的，但這成功的主與犧牲不在於暴動，而在於資產階級的技術和生產力完全壓倒了農奴制度的技術和

生產力的解放。社會主義的勝利，大家以為存在在生產手段的社會公有，殊不知實際却在個人生存鬥爭的消滅。青年的馬克新寫道：『生產力的發展，乃是社會主義絕對必須的實際前提，因為沒有他，貧乏便要普遍化，艱苦又要普遍化，那爭奪必需品鬥爭，那就是說：『一切舊把戲，必定要復活起來了。』因之，國父在十月革命六年後說道：『俄國革命六年以來，我們所看見的是他們革命手段，祇解決了政治問題，用革命手段，解決政治問題，在俄國可算是完全成功。但是說到用革命手段來解決經濟問題，在俄國還不能說是成功。』最近蘇聯經濟上的成就，也祇能歸功於新經濟政策。

總括起來，資本主義發展不平衡律是絕對空虛的公式，其此而認為經濟發展的中國可隨地建設社會主義的理論，可以說是「一種神話」。

這在一八七八年德國社會主義黨人伏爾瑪Oskar von Bismarck早發揮過同樣的價值。他說道：『社會主義無論如何是以經濟上發展的關係為前提，問題有極限於此，那經濟發展最高的地方，社會主義也是最有力量了。但事實絕不是這樣，英國無疑是經濟上最發展的國家，可是我們看見，那社會主義總佔很次要的地位。反而經濟上較不發展的德國，社會主義卻獲得這種力量，使得整個社會都不安定起來。』微引了決定事變過程的多數歷史因素之後，他又說道：『顯然，由於如此繁雜勢力之干涉，無論那種一般的人類運動，在時間和形式上，都不是而且不會是二國同盟，更不用說所有的國家了。……社會主義也無這同一的法則。……在一切開化國家中社會主義同盟即利，這個假設是絕對不成立的，根據同樣理由，所以一切其他開化的國家也不會立刻地而且不可避免地去仿效那個社會主義組織的國家的榜樣。……我們就要單獨地走到社會主義國家了。關於這一點我相信我已詳證明過這絕不是唯一的可能性，却是最大的可能性。』

然而這個假設的實現卻不是在遠處，而是在近處。這事實的本身恰好表示世界資本主義的比較弱。而且，伏爾瑪說得對：人類運動在時間和形式上，不會是二國同盟的。資產階級革命中的許多，是最好的說明。我們還得知道：帝俄在第一次大戰前，經濟方面或許還多少屬於人，但在當時世界資本主義的比較上和今日中國在資本主義世界的比較上相較，無疑是高出很遠的。同時在政治上帝俄是帝國主義中有力的一

員，而中國現在這處在半殖民地地位，兩者更不可同日而語。這樣，想把中國比於蘇聯顯然是不能成立。

建國課程的第一義，是發展技術與生產。這在民生主義，社會主義，資本主義三者是抽象而同一的。至於具體的情形上民生主義是怎的比其他主義較為優越呢？我們預備申述一下今日中國的特徵，同時說明為什麼民生主義為目下我們唯一可行的途徑。

一、民族革命和產業革命的牽連性：在歷史上實行產業革命的國家，必然是在民族上已沒有問題了的國家。假設這國家在國際上還沒有取得對立平等的地位，由於政治的經濟的羸弱，就無法建設工業和先進工業國相抗衡，換句話說：就是絕對無力完成產業革命的使命。這就閉了為什麼第一義的德國和維新後的日本，可以趕上英法，甚至超過他們，而印度和中國始終不會有這種可能。這也說明了抽象地理解資本主義發展不平衡律，會引起重大的新弊。近百年來的中國始終處在次殖民地地位，這一身本不消說，則我們祇有做奴隸的份兒，祇有受割削的份兒，其他一切都談不上。因此，國父強調了民族革命的前提性，基礎性，在民族革命的過程中，我們祇有團結民族的意志，集中全民族的力量，才能對強大的敵人作有效的鬥爭。在這種場合下，假設我們預定探行有國際性的社會主義，民族意識勢必全部被取消，這作爲前提條件的民族革命無法完成。假設我們決定探行中階級對立的資本主義，這張民族革命利後建設的預約券，在資本主義惡業已著名的今日，顯然很難吸引大多數工廠的同情。所以，祇有民生主義，不說不悉，她有力解決生產與技術的低落問題了換句話說，她有辦法解決國內民生艱苦的問題，並且絕對不至於發生階級之對立和鬥爭。這是從我國目下民族革命和產業革命的牽連性方面說明了民生主義絕無比的優越。

二、社會主義革命和民族革命之同一性：中國小農和家手工業接合而成的生產方法，原帶有自然經濟的色彩。可是，在鴉片戰爭之後，門戶大開，資本主義生產下的低廉商品，源源而過，低價的關稅而流入。農戶的大家庭工業經過一度頑抗之後，不得不走上變滅的末路。農民家庭工業崩潰的結果，漸漸把農民吸收到商品經濟之中，這便增加了兩人的權取，高利貸資本乘著農民走上依附化的過程，就使農民的來取小農取。農民爲了

適應外國資本主義的要求，大豆，落花生，及其他含油種子的穀類，次第盛行起來，表面上農村的貧窮，似乎可以緩和些，實際完全不是這樣，半殖民地，在原料供給的領域內，不外使自已更緊屬於外國資本主義罷了。甲午戰後，資本主義列強對中國的侵略，更加緊了。日本根據馬關條約，在中國各商埠獨得了經營工業的特權，外國銀行又修築交通勢力，大款地借給中國，首先努力經營鐵路，鑛山，紡織，電氣等工業，後來在無線電氣事業也大大地活躍了。民族工業在先進國的近代工業產品，和帝國主義在中國地投資的雙重壓迫下，始終於停滯的狀態中。世界經濟恐慌給與中國又一次巨大的打擊，五福加說：「帝國主義將恐慌的重負的巨大部分都轉嫁出去，而轉嫁的對象，首先找到殖民地。」中國說處於半殖民地地位，恐慌便不得不轉嫁到利害。窮途末路的帝國主義者，都瘋狂地要求市場和原料地的獨佔。如俄，日本帝國主義便開始了武裝侵略。我們現在說到了中國的社會問題，各部都是民族問題。資本主義的災難和帝國主義的利害是二位一體。因之社會革命和民族革命有着密切的連繫。假使我們放棄了和民族主義互相表裏的民族主義而採取專解決社會問題的社會主義或專解決生產問題的資本主義，無疑是口交不對口的了。

三、民主革命和社會主義革命的併發：帝國主義者，一方面使中國的封建社會關係，發生解體的作用；另一方面又支持了國內封建殘餘勢力，使各種強權存留著。辛亥革命，沒有獲得徹底的勝利，即由於封建勢力迅速得到了外力的援助，割據局面，在中國延長了一二十年。在過渡期中，外國資本主義逼進了。治和外交，加緊對中國的壓迫和剝削，引起了普遍的飢餓，無產的貧窮。如果革命是需要的，那末，民主革命，社會主義革命以及民族革命的三者，應當像瀑布在山洪大變時連綿傾瀉而下，而不可分割。在這幾種革命的酋長下，才產生三民主義這種偉大的方案。而民主主義是這個整個方案中的一部，單線的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顯然不能與之對峙了。

四、二重工業革命之聯合：國父說：「各國自推行工業統一與國有後，其生產力大增。與前此易手工用機器之工業革命相較，其影響更深，吾人革命以第二工業革命者之名。……中國今尚用手工為生產，未入工業革命之

第一步，比之歐美，已隔其第二工業革命者有殊。故於中國，種種革命，必須同時并舉。既舉手工，採機器，又統一而國有之。」又說：「中國原是節制資本，仍恐不足以解決民生問題，必要加以製造國家資本，才可以解決這個問題。何謂製造國家資本呢？就是發展國家實業。」這是國父明示我們今後最重要的任務，便是發展生產與技術，趕上和超過先進資本主義的國家。這樣，加速了物質力量的發展，使達到一種高度，使生產勞動，不再成爲一種負擔，不再需要任何剝削，而生活品的分配，經常保持十分豐富。因之，他不需要任何監督，祇需要教育，習慣和社會輿論來維持。這才有有助於轉化社會主義的目的，才能夠穩定社會主義的勝利，我們知道資本主義的無政府生產，固然造成人與人相互反對的鬥爭，但是生產工具的收歸社會公有，也并不自動的就去除了「爲個人生存的鬥爭。」問題的癥結，實在這裏。另一方面，工業革命的初期，若不把生產者和消費者個人的直接剝削，即他們的自利主義，包括在計劃當中去，那更談不到成功。所有貨幣，商業，工資制是不該任意「廢除」的，這些必須完成各自目的歷史使命，「廢除」完了，然後消滅。假使一味以分配所沒收的土地和財產，作爲建設社會主義的第一步手段，結果，對於物質力量自然不會有絲毫的增加，到底還不會有過剩的貨幣，也就無法達到把剝削的復活。因之，國父在這裏說：「……廢除人與人爭執劇烈的時代，這種爭鬥要到黃連時代，才可以解決呢？必要再判到新共產時代，才可以解決。所謂人與人爭執就是爭甚麼呢？就是爭麵包，爭飯碗。到了共產時代，大家都有麵包和飯吃，便不至於爭，便可以免去人與人爭；……民主主義能夠實行，社會問題才可以解決，社會問題能夠解決，人類才可享很大的幸福。」這種極有意義的結論，是由於洞澈的觀察，深刻的分析，對症的方案，正確的預測而來的。難道還沒有資格認爲公式或教條背誦者們的理論嗎？

地價稅的意義

葉倍振

國父在三民主義講演歷次講演和各項文獻裏，關於實行地價稅的主張，列列極多；這個主張可以說是中國土地政策之中心問題。自抗戰以來，一向倍受最重地位的土地問題，因為民族革命戰爭的高潮，似乎不大引起人們的注意，而實行地價稅這一意義深長的運動，跟着也就青雲飄散了。今年春間報載內政及財政兩部成立了一個「地價稅推行委員會」，準備利用政治力量，重新來發動實行地價稅這一運動；在此抗戰建國已到重要階段的今日，這還是值得我們特別重視的一件事。茲特選錄國父的遺教對於地價稅的意義，作一個簡單的討論。

一、建立科學化的土地稅制度：科學化的稅制制度，至少應有五種主要的特徵：（一）負擔公平，（二）稅法簡單，（三）征收便利，（四）富於彈性，（五）不致轉嫁。國父曾經這樣說過：「人民所有土地，照面積納稅；譬如黃浦灘一畝，納稅數元，鄉中農具有一畝地，亦納稅數元，此最不公平也，若照地價完納，則無此病。」

又說：「視地價之貴賤，為抽稅之多少，辦法亦最簡單。」這是否說明了地價稅具有負擔公平和稅法簡單的兩種特性。實行地價稅的步驟和方法，國父主張應當：「調查地主所有之土地，使之知其價，自由呈報，國家按其地價，征收地價百分之稅。」這就是第一步先調查土地，建立起完整的地籍制度，達到實地、實戶、實稅的目的，使權源無困難；第二步由地主自定地價，向政府申報；第三步即按照報價徵收地價稅，地主繳納地價稅的多寡，完全由地主自己度量他的實收能力後，而自行規定，量力而繳，使徵收無困難，所以地價稅是具有「徵收便利」的特性。現在各省徵收田賦，是國父所說過的：「人民所有土地，照面積納稅，分上中下三等；……不能得其平均。」這完全按照國父的等則收取固定的幣額，在徵價漲強以後，田賦的收入仍然是不能增加，這就說明了舊有田賦制的毫無彈性。大家至今還在爭

論舊的，田賦的徵收物。這一問題，就這個原因而引起的。如果早實行丁富、彈性、的地價稅，根本不會有這種問題的發生。因為錢稅漲了，以貨幣數字表現的土地儲蓄就大，地價即隨之增漲，「照價徵稅」的地價稅額自然會跟着增加。最正常的地價成因，除富是增漲的儲蓄外，增價稅的徵收標準，直接的增漲，間接的可以說是儲蓄。關於儲蓄的稅務，是不會轉嫁給第三者來負擔的，所以地價稅具有「不轉嫁」的特性。地價稅有上述的種種特性，實行以後，一定可以建立科學化的土地稅制度。

二、執行「有錢出錢」的合理原則：現在全國各省的都有田賦制，是分別等則按面積征賦的，國父曾經指出這是優過富人欺侮平民的一種租稅制度，而公認允許有錢者逃避，出錢的義務。國父說：「武漢地籍與鄉落，猶如拍去亦不檢查，而地之價值何止倍蓰？」又說：「若此長洲州」一畝值數萬，鄉落一畝，值數百，同納上稅，這是極不合理的現象。如果果確實執行「有錢出錢」的合理原則，錢應當執行國父的遺教：照價徵稅，實地收稅多，錢稅就少，負擔不在窮苦之區，其地多為富人所有，多收之不為富；如地價一百元時，完一元的稅者，至一十萬元，則完完一十萬元，此在富人視之，仍不為富。以現階段的客觀事實而言，更應當實行地價稅，以履行「有錢出錢」的原則。因為徵價自從抗戰以後，地主的收入，比抗戰前都增加了十幾倍，甚至有三十倍左右的，照理所應繳納的田賦也應當按比例來增加。但是現在仍按抗戰前未漲時的舊額來納田賦，這實在太優待「有錢」者了。例如川西的某地，原來每年收租有三百元的，只繳田賦十二元；現在因為地價高漲，每年可以收到九千元，收入比前幾年增多了三十倍，照理，田賦的繳納也應當增加三十倍；此外，還應當在其總收入中另繳相當的數額來報政府，事實上則仍繳納十二元的田賦。最近聽說川省田賦由四征增為十征，但算起來仍不過繳納三十元，相差遠

是很遠。如果實行地價限制，就不致有這種現象了。發價漲，土地收益增加，地價上漲，而地主必須按照地價上漲的比例而增繳地價稅；且因為地價稅是用累進稅率，地價愈高稅率亦愈高，而地主必然要依地價上漲的比例而繳納更多的地價稅，這樣就可達到「有錢出錢」的目的了。

三、促進工商業的充分發展：「實行地價稅可以直接間接地促進工商業的發展。其直接的作用是防止地主的壟斷土地，可以發展工商業的土地盡用。關於地主壟斷土地而阻滯工商業發展的事實，可以下邊一個實例來證明：「民國二十一年前光景，石家莊的大紗廠就想在陝西西安設立分廠，廠方派人去察勘地址，察勘定了一塊地。地主知道紗廠要買他們的地皮，就聯合鄉裏提高地價，提高幾倍乃至幾十倍。廠方以地基太貴，固定資本太多，組織預算，就暫時停止進行。」「如何可以防止地主的壟斷土地呢？」國父說過：「照地價稅之法……，令有土地之家，有田畝多少，價值多少，自行呈報，國家即率是以其若干分之一，則無以多報少，及過猶地價之弊。」「這就

是說，在地價稅實行之前，要經過規定地價的手續，地主自行定價時，深怕地價稅實行之後納稅過重，而不敢多報地價，所以地價稅實行之後，地主高報地價壟斷土地的投機行為，根本上就不會發生了。其次，實行地價稅的同時作用，就是制止土地投機，以便轉移投機於土地的真金作爲工商業發展的用途。國父對於土地投機與工商業發展的關係，曾經有過非常切實的指示：「世界最大之國家，莫如以賣土地之投機業……，當此過渡時代，投機地愈趨，其工商業必爲阻滯，若實行地價稅法，及土地收用法，則大資本家不爲此項投機業，將以資本盡投之於工商」。這一指示，包含三大要點：一、土地投機活動與工商業的發展有其不相容性；土地投機事業愈發達，工商業的發展必受阻滯，反之消滅土地投機事業，即可促進工商業的發展；二、土地投機事業消滅以後，可以轉移投機事業原有的資金，作爲發展工商業的用途；三、實行地價稅，可以制止土地投機事業。

四、消滅社會間富強懸殊的危險：「實行地價稅的又一作用，可以消滅社會間富強懸殊的危險而由出頭不等的社會革命。中國社會的富強懸殊，本是不大，但因有一部份不肖的地主和投機家，在政府沒有實施有計劃的土地管理的時期，往往利用着土地所有權作不勞而獲和資金累積的勾當，致使

社會財富，漸有集於少數人手中的趨勢，而引起社會的種種不安。這就是國父所說的：「試以上海廣州二處爲例：上海之黃浦灘，前時一畝之地，不過價值二十兩，現時地價則不知漲幾幾倍；廣州之長堤，當時兩畝馬路以前，每一畝地價值僅五六百元，今則有一畝而價值三四萬元者矣。將來此種土地，盡入資本家之手，一般貧民之痛苦，即因之而生」。又說：「土地若歸少數富有者之所有，則可以「地價」及「所有權」之影響，工商業大變遷，貧民將永無立錫地矣。」又說：「中國現在受歐美之影響，工商業大變遷，不但是大家貧富不均，就是同是有土地的人，也生出不齊，比方自己有一畝地在上海黃浦灘，乙有一畝地是在上海鄉下，乙的土地，如果比自己已經種地者每年可以得二十元，如果租與別人，最多不過五元至十元，但是甲在上海，每畝可租得一萬幾千元，由此可見上海的土地，可以得幾十倍，鄉下的土地，祇能租得一倍，同是有一畝土地，便生出這樣大的不平。我們國民黨國民革命主義，目的就是要把社會上的資源弄到平均……，我們的唯一辦法，是解決土地問題。解決土地問題的辦法，各國不同……，但是照我們國民黨的辦法……，就是政府壟斷地價的收稅，和照地價收買。」又說：「一般普通人民負擔的負擔太重，總是要納稅，所以便很窮，所以中國的窮人很多，這種窮人，負擔太重的原故，就是由於政府抽稅不公平，地價不平均，土地問題沒有解決，如果地價稅能實行，土地問題就可以解決，一般平民便沒有這種痛苦……」。由此可知，國父是要用地價稅來減輕地主的財富的作用，減少貧富的差別，而消滅社會革命的危險。

總之，地價稅實行之後，無論在租稅制度方面，在財政收入方面，在工商事業方面，或在社會福利方面，都會有良好的轉變，所以，國父在三十多年前就力主實行地價稅。可惜當時北京政府根本沒有這種進步的認識，同時也沒有這種革新的志趣，所以對於地價稅的實行，從來沒有談起過。到了北伐成功國民政府遷都南京以後，不幸大家有了種種誤觀念，認爲實行地價稅，不必辦理土地測量，登記，估價的大宗經費，測量、登記、估價無法開辦，因爲辦理不到辦理測量、登記、估價的大宗經費，測量、登記、估價無法開辦，延下來；更有因爲等待不及辦理測量、登記、估價所需相當長久的時間，測

量、登記、估價無法開辦，延下來；更有因爲等待不及辦理測量、登記、估價所需相當長久的時間，測

量、登記、估價無法開辦，延下來；更有因爲等待不及辦理測量、登記、估價所需相當長久的時間，測

查、登記、估價等手續就垂下不響了，結果竟妨害了實行地價稅的推行。實行地價稅是否必要，理論上和登記？是否必須採用估計地價的方法？這些問題雖是值得討論的問題。我個人認為實行地價稅和地籍測量及土地登記可以不必發生直接的關係。估計地價並不是規定地價的最好辦法，而且在實際上，測量、登記、估價，並不是實行地價稅的「橋樑」，客觀上反而妨礙了實行地價稅的推行，自來航稅發生以來，在「軍事第一」的口號之下，地價稅的

東北農村的慘象（通訊）

楚三

實行，便被一般人看作並非「當務之急」。其實，國父所主張實行的地價稅，無論在戰後或戰時的把關上，或在建國籌備的奠定上，都該有它相當的功能，決不會因戰戰而喪失其重要性的，所以實行地價稅運動，不應該再受人壓迫和阻礙。我們更深刻的瞭解，國父主張實行地價稅的真實意義，來擴大地價稅的運動，使地價稅由口號而成為行動，由理想變為事實，這樣才不愧為三民主義的信徒。

「這道「王道樂土」進入了炎夏的季節，這廣闊的田野，雖然人們對它缺少從前那樣快活的心情，它却也會溫地有着與春天不同的風光了。我最高在這裏的，我水恆地感覺着，我是被拘在死囚牢裏，我是閉門在重慶裏，我只有恨此時不能插翅高飛，飛到祖國的懷抱，接受它那熱情擁護的擁護。我滿腔是憤憤，我呼吸要窒息，我現在要趁這絕好的機會，作一個傾情地噴洩。

那還是三年前的事，這裏在傳播着一個奇突的消息——就是說這裏已發生了戰事。漢江風聲，驚動地傳播着，人們對於這個消息雖然覺得極端驚慌的心情，誰心裏都明白的，這回打仗是要把那龐大的家人骨肉重新見面了，這回該有一個健強的身手出現，無恙消滅這留在淨灘土地上的妖氛。我們團身的日子要到了，我們盼望這日子加速地

來到。儘管人們期望的興慶怎樣增高，可是那敵人與我的消息漸漸為了當局密佈的封鎖而閉塞而模糊了，當然這期望仍舊深刺在人們的心坎上。由於生靈的愈加窘困，憤恨熱望的情緒，感是在心裏交織得緊緊地。這每一個人的自信，就這樣地牢牢地堅定下去。

我住的是一個擁有三百五十戶人家的鄉村，這裏的情形，越變越壞了，人們想起十年前的生活，那真是一個夢。先說這村子周圍的田地吧，就不怕什麼水災和旱災，每年給人們生產着無數的高粱與大豆。但現在它大部分早已變成東洋人的「薯蕷稼」，這雖然也付了一些鈔票的代價，人們却深切地認為，那是冥府的鬼帳，不真衣服穿，也不能當飯吃，這祖宗遺留下來的遺產，是他們一生辛勞的結晶，竟這樣讓給別人，誰肯甘心！若問那剩

下的田地，這年與又怎樣耕種呢？春天人工種籽的成本是那樣高，任憑這一年是如何勤苦，到秋天收穫之後，又什麼都不種了。在以前這裏的土豆，要比高粱貴到兩倍，現在它却比高粱，角錢了。這是一個奇怪的現象嗎？種田的人家也只覺得吃虧太大，然而那進一步的道理，真很少有人知道個清清楚楚。

工人的生活，除了在城市有些大工廠以外，在鄉間是早已絕迹了。無論是鐵匠是木工，或是其他的小工人，他們老早已被迫而改行了。願因是在比較大一點的村子，都奉命設立了什麼「合作社」了，這個新生的組織，真是一個萬能的機構，任意你買一張草，一把動頭，一把柴刀，一張椅子，那也只有走過它的大門，才能買得到。不用說各種東西的價格是非常昂貴的。可是為了迫迫的需要，旁面的地方又無從去買，那只有忍着痛來照單買吧！至於說一些作商人的，他們自然也是滿身滿着汗水，整年在販賣洋貨，辛苦費的固不小，但離離能填飽了肚皮。

一年從天上掉下來一個「廢幣」，所有目前的房屋土地契約，都要另行更換一遍。人們不備痛心損失了幾萬錢，可是竟敢使人智愚的個個——「××民國」從此排除了，真是一個奇恥大辱！人們心裏明白，那新幣的「大國×××」是一個什麼東西！接着納稅的花樣增多了，一隻狗一匹狗臭，住家所有的人畜都一齊要稅了。最近又有什麼「國防捐」，「慰勞費」等等，這些「捐」與「稅」，就像千百萬個共有無限貪婪的吸血鬼，人們若不制止它的侵蝕，那只有被它把進髓吸乾而死。

孩子大了，不該談讀書嗎？那裏是讀書的調地？說實在作什麼呢？況且又得容易被殺掉！這是一般家長們共有的感想。小學生的年齡智力極低，怎樣的幼稚低淺。然而那「鄧敵國務總理」一手草成的「皇幣國幣法」，已經在課本的最前面，你要讀書，就須把它先讀個爛。至於那史地的教材，小學生拿到課本來，真使人莫測其妙了。鄉子弟這時進班去讀書，是何等的困難！既出不了那麼多的學費，而各學校經常在發生着「國事犯」「思想犯」的恐怖，那這你是一個個規規矩矩的學生，一個個憲兵來把書帶去，就把書生命斷送在殘酷的槍刃下。家長多與不顧？竟敢讀書了，實在也無力設法，不敢讀書，留在家里再孤獨地過下去罷！

大家都知道，這裏的民風是極端醜惡的。由於環境的醜惡，生活的安定，不肖子弟是不見容於家庭或社會的。可是這過去的事，現在却完全不同了。自從那湖北大營的炮聲響過以後，這裏突然變為一塊「王道樂土」。在該市在那行的每一角落都有藥的店家的建樹，那就是什麼「勸片考實所」

，「臥仙樓」之類。這是殺人的火坑，多少人健強的身體，實質上歲月，都葬埋毀滅在這個陷阱裏。近來這「共榮」的生意，在該市是不多見了，在鄉村仍舊在設立着，不過目前的辦法是比以往進步，所有的招牌都折去不用罷了。有的說是有關長有職事要用人，有的說，據市裏有西洋人趕進，恐怕對於「帝國」有些不利。

殘喘在這環境下的人，生活下去是不容易的。多面的刺毒與帝毒的壓榨，已使人難於忍受。而今年又大鬧什麼「抽兵」的問題了。其實這不是一定的事，在「廢幣」四年，就施行什麼「分配之義務」。解釋一下，就是要在一定的區域抽出一定的壯丁。說來儘管怎樣漂亮，實質上就是一個「強拉硬抽」。不過那時候日少，人民的苦痛要少些，到去年才訓練了什麼「國兵法」，聽說在今年的六月，滿洲進丁都要應征入伍了。這事人們是沒了解的，給派兵兵，去打那「不敵多抽了，抽胸嗎？我們是抽不幹的。過去它不敵多抽了，抽多了不給它用，反會把槍械調過來。現在它居然要大規模抽了，事實在表白它人力不濟，才冒險想利用「不可信」的「滿洲人」。這事在不久即將決定會有後果的。

你們以為這裏日本人，是沒得意的嗎？是的，他們去，是為了種利益，而走回不可挽救的落。讀英明的「大和」種子，生長在那荒涼貧瘠的海島上，是沒有見過「滿洲」來，上至他們的關軍軍司令官，下至街頭上一個浪人，都會想法弄錢。一省公署的一「顧問」，可以無限的賣官弄錢，縣裏的「參事官」也照樣在「青出於

藍」的學習着。至於那所謂特務的「憲兵」「警察」，純粹就是一黨一姓，他們因為有「特務」二字作護符，所以才能夠肆所欲為。「郝梁」「勃噴」「屠殺」……已是司空見慣的手段，若是用正正當當的辦法，隨便給人加上一個什麼「私藏武器」的頭銜，那這個人只有想法取財，不然，就須走向死亡之路。漢人也有有極善用的良策，故意裝做醉酒瘋癲進人家搶掠財物，好一點的常常會兩面「日潮交款」的該子向人家硬要，這些事作「滿洲人」接受與否，都是關係於生命的。更有那等騙了年青姑娘的「鴉片鴉」，「白面房子」，最初他們進去了比較少，後來也不知怎的越去越多了。雖說他們的司令官像「武謀」之類那樣「明習」，把他們分派解送回國，可是那後來的一批，依然不會改變他們「前輩」的作風，並且全是「有過之無不及」的。

惡風降臨在真塊土上實行統制，已將近十年。他們在這裏造成了人類沒有見過也沒有聽過的罪惡，但他們確在自掘墳墓，自取滅亡，而終有一天要促成整個的覆亡。然而這裏的人，如今正在陷於水深火熱極度痛苦的境地裏。這壓力已到了最高限度，眼兒就要生出強無比的抵抗力。這裏的人們。現在是：

有一個共同自信：我們這具有幾千年光輝歷史的優秀苗裔，絕不能給人家作奴隸的；
有一個共同的覺醒：我們要向那摧殘世界文明的野獸，提早舉起鞭撻的烽火；
有一個共同的期望：我們願與已別十年的祖國抱澤，協力到底，求取光明。

小烹集(五)

紹虞

(十)

一個國家政治的改進，只有從「組織」一人事上着手。專制的政治固然重要，但是人事制度的樹立，地位應與行政更重。如果只注重機器的制度，就忽略了人事。其結果但空有治法，而無治人，這事終於形同一紙空文。官場的腐敗，而給那些巧婦兒兒居住一職，不要三天，不俟內中花木發芽，恐怕連種的盡數，也給這輩傢伙折了作樂，便使這官場的工程師們，望而嘆惜。

關於人事制度，上述我已講了一個概略，但是爲了加重人的行政改進，更特別注意人事制度這一點，我不再詳說，可在這裏談一談。

現在社會上高談闊論政治的人不外兩種：一是這官場人，一是空談者。官場的智識階級別友。此外民間雖然希望有「清官」，也希冀每個官員都是「包文正」，但是他們的意識模糊，他們感嘆：「青天正」的官，他們沒有具體要求，更說不出來具體辦法。

這官場中人高談闊論的有兩種：一種是自已已有抱負，想作好官。到這一點，他們自己知道他在政治界是有前途的；他們有比較「穩當」更大的野心，所以他們總提提的提倡政治要嚴肅呀！他心所謂要嚴肅，竟覺的，如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

的，我們如果問他如何可以政治嚴肅，他將瞪目結舌，不知所對。另外一種是烟癮大，所謂「一口的仁義道德，半肚子的男盜女娼」！我們爲忠厚計，也不用着深說。

去罷置身香裏，智識階級朋友，他們所說的嚴肅，這個等於文學上所說的「廣其嚴肅」。一經嚴肅，都是些冥冥空想，絲毫不得過問。不是我說到這話，這般先生們口頭的嚴肅靠不住。因爲沒有機會試驗過他們。這個等於三家村鄉學究，終日與黃鐘楚瑟因對立，而自誇「身不二色」，「坐懷不亂」一樣的不可信。我們從近三四十年来看見許多愛國志士，請來天作威同走狗，故爲罵犬。

一個縣政府，一年換兩次縣長，每過新官到任，這衙門裏打掃夫掃漆不任保留，更不備科長科員；他們最高的月薪不及百元，少者有以二十元者。這要自認狂來路費，試算較前者，應任認可以廉，但是十年不見得過看一次加薪，二十年不見得換新官，試問在這種人等制度之下，我們能夠與他們爭氣嗎？一毫不情願，民國二三年，我在吉林佳木新(即富錦縣)親眼看見一個月薪五十元小隊的木石局局長，隨便打一百元一底的麻雀牌。以那時吉林的生活而論，個一個好一點的麻雀牌在內，五十元都贏不到，何況他是一個身負每月取取十五萬元現款的高局長呢？同時佳木新有一個三

姓(即吉林松遠)機關分卡，這分卡的主持者是一個四等科員，每月薪有四五百元，還住公館的房裏，他的錢，只是在一套過往的船隻，有無幾款，並不直接與徵收稅款的責任。這同一地方，同一時間的對比，我們試平心想一想，究竟誰合理，誰不近人情。我當時常說：這是他們的上司，叫他貪，叫他貪，因爲如果不貪就不歸他管了。

(十一)

中國政治人事制度弄得來一塌糊塗的原因，固然一半因爲沒有健全的組織，而一半是由於從政者「自私自利」，也是一個千萬萬的因索。中國社會是一個社會，只知道有家，不知道有其他社會；所謂「化家爲國」，所謂「一人有難，帶了一羣」，所謂「揚名顯親」，所謂「一人得道，雞犬常昇」，都去「任用私人」的做派。在民國七八年間，北京軍警總監張作霖全鎮軍裝，與夫吃虧的小少爺，都在衙門裏掛名領薪，對着官廳。十五

年，國民革命軍高潮北伐時，武職，其高長科員一級，同時發給他的太太做總管長，兒子科員，女兒作秘書。至於一級的用處，這科員科員老練，恐怕時至今日，還想風風，還不能革除吧！一個機關長官走了，帶了一批走，來了帶了一批來；走的都是些，弄錢有錢，辦事不足」的親戚故舊，帶來的仍有些「行屍走肉，百無一能」的庸才。這般人所佔的地位，不是機要，就是清閑，請察得比任何人多，事作得比任何人少，長官到甲機關，帶到甲機關，長官調到乙機關，又帶到乙

三民主義

機關，美其名曰「開進退」，實則給後任「開刀」，這幫人很像戲班子上的跟包，但可惜他們不能做跟包的事。長官們也以這般條件能夠承意志，獲得寫作爪牙，而又文飾之曰「這是我班底子」！衙門裏多數給這般人盤踞，平時作威作福，做事則你指我駭。此類情形，中央機關自從會計獨立後漸漸有減輕的趨勢，地方衙門，仍是根深蒂固，不易拔除。每每聽見人說：「每一個機關，裁去一半人，工作絕不會發生影響，但是被裁者若非本任長官帶來的「私人」，恐怕整個機關都要停擺。」

北洋軍閥時代，北京政府各部有許多巧立名目的官吏，如某某行走，某某辦事，用以安插私人，或本身業務上敷衍不可的人們。最近各部這類名目自然不能存在，但是專門委員，X委員，又應運而生；固然為工作關係，有時不能不集思廣益，也有許多根本就毫無裨益更無專長，所謂委員也者，也不過主官作為顧問，供大家替天歡喜的一個二法門而已！民國初年，各機關盛行聘用顧問，於是有人嘲之曰：「顧問則哭，問道於盲」。最近有人嘲「專門委員」，為「專門擊錢」，雖不免惡詡，但是政治界大事敷衍的作風，仍是一貫的，僅僅換一個新而好聽的名義而已。

保障嚴格核減額內的公務人員，禁止主官任意添設額外無專長的聘任人員，是目前整頓政治機構，樹立人事制度的先決基礎條件。

(十二)

中國政治一向主官不是高秩無為，就是忙於斃

斃，所有職權，一概委諸幕僚——所謂紹興師爺。他們大多數是敲骨不取，去而「學幕」；他不知什麼叫國家，更不知什麼叫民族；他們只知道出錢僱用他的老闆——東家一人升官發財。他們一方面造成了很堅固的「幫」，——紹興師爺！一方面懂了些「江湖醫生」草頭方式的詭計；每一件事他不問這事如何關係民生，更不問如何關係國脈；他只問對他東家私人利害如何？再問對他們「幫」的利害如何？其餘全不放在心上。於是他們決定下有四種處理萬事的原則：一、是教官不救民；二、是放大不救小；三、是教辦不救官；四、教死不救死；因此紹興師爺的綽號叫四救先生。我們分晰這四

救的動機，運用，結果，那一種不是合乎他們只管東家與「幫」的私則。紹興師爺的潛勢力大得很，上至閣部，下至州縣，他們是互相照應，凡是想做官的人，誰也不敢得罪他們；任你天大本事，只要得罪了他們，准弄得你啼笑皆非，丟官為止。好容易到了民國以後，紹興師爺潛勢力漸漸的低了下去，誰知自從民國二十三年後，政府大員又有公開提倡「尊俎」對慶的表示；於是這幫紹興師爺，又逐漸的「悠然遺囑」。

紹興師爺最大的害處是他對人負責；——對他的主子負責，不是對機關負責，更說不上對國家負責；因為他的立場不同，我們便沒有方法反對他——四救一手法；「四救」手法不難除，而想中國政治走上民主，走上現代化，這無異於「與虎謀皮」！

紹興師爺除了「四救」以外，還有處理事件的三字訣：「一推」，「二推」，「三推」，「推」是將自己的責任推給別人，別人一肉依舊推給別人；如甲種機關推給乙種機關，乙再推丙，丙再推丁；此外如上推下，更是題中應有文字，推起來也夠方便。每一件事只要能設法推，三推兩推，便有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妙用。「推」是用時間爭取空間，許多事都是有時間性的；只要你肯「推」，三推兩推，就自然會「無疾而終」的歸檔了案。「調」同推差不多；所不同者推是在想辦法與不想辦法之間，「調」是給他一個「留中不發」，硬不去想辦法，調大多數都在上級或高級機關裏。在古書裏社社實，時調是不值錢的，社會也并不曾緊張到爭刻爭分，推推調的實處，還不易顯著，但是到了近代，這三個字便不知道誤了多少事，多化了幾萬萬的錢；某一件事在立刻當機立斷，是輕而易舉，花錢有限得很，但是一推一調，費力便不只百倍，費錢也許要加上千倍萬倍。譬如一個河防請款一百萬；馬上結他，河防緊固，萬民安泰；而果一推一調，河堤決口了，人民死了不少，財產生物糧食牲畜的損失不可計數，結果還要花三五千萬，也許是要上萬萬的款子，方能把這堤修好；照請款辦，恢復原有的現狀，還不知直接間接變化多少錢。

這不過是隨手舉一個事例而言，此類的事，如果留心去蒐集，我相信在中國過去幾百政治裏，不知道有若干恆河沙數。